

高雄市立鼓山高中 113 學年度 1 學期第 6 次行政主管會報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14 年 1 月 6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10 分

地點：本校二樓校長室

出席人員：各處室主任、秘書、教師會長（詳如簽到簿）

列席：

主席：校長廖俞雲

壹、報告上次會報決議事項暨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詳如書面資料第 1 頁）。

貳、主席報告

一、請圖書館協助學生提案科技營隊活動。

二、請各處室協助臘八粥發放事宜。

三、有關校外人士入侵校園及學生抽煙事件處理機制，請教官室列管。

四、有關中長程計畫，請學務主任及秘書提供學聯會、家長會及教師會及同仁協助檢視及提供建議，並請秘書依期程提案校務會議。

五、有關教育部研議中小學生手機統一保管規範，請相關處室留意。

六、請總務處督請廠商儘早完成太陽能光電球場，並訂定管理辦法，提供學生安全的運動空間。

七、請學務處協調羽球社及排球社場地使用配置。

八、有關校園加裝監視器，請總務處持續列管，並請教官室提供需裝設的位置。

九、請秘書及教務處辦理特殊選材榜單事宜。

十、感謝學務處辦理校慶活動，並請安排無痕山林健行活動。

十一、感謝圖書館辦理冰見市高校美術交流線上開幕活動。

十二、有關國中部廁所，請學務處規劃可彰顯學生生活品格、國際教育的環境美感佈置。

十三、有關學生未經許可，無故搭乘電梯，請總務處加裝電梯監視器，並請教官室加強宣導。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未來太陽能光電完成後，學生腳踏車繼續停放在勵學樓地下室。

提案單位：總務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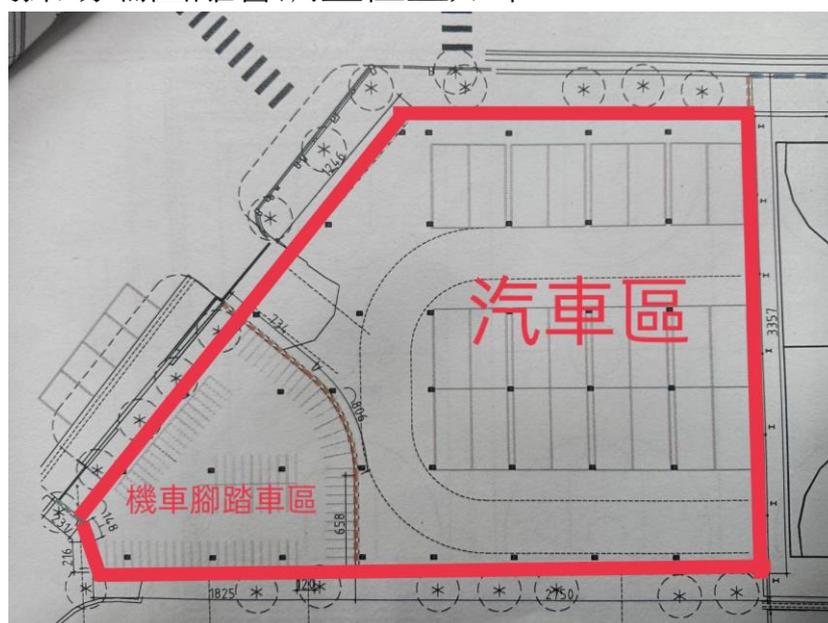
說明：

一、優點

- 1.學生在外亂停車的狀況幾已不見，因為在室內又離教室近。
- 2.學生不用淋兩次雨，而且雨具也不用帶到教室，環境更加美觀也不會到處滴。
- 3.讓學生與家長更能感受到學校對學生的貼心照顧。
- 4.太陽場原要留給腳踏車的位置也可再開放出去外租增加學校收入，另可全方位提供機車與腳踏車車位，未來使用球場者才不會亂停而影響外賓對學校的觀感。
- 5.可再增加一點外租停車收入。

二、影響

- 1.最多會減少 5-6 個車位，另舉重館方向車道本就很窄，也不適合會車，學校停車位也都集中在高中部方向。
- 2.靠學校操場端圍籬會調整位置如下。



決議：本案通過。

* 主席裁（指）示事項：

- （一）未來太陽能光電案完成後，學生腳踏車請繼續停放勵學樓地下室，並請總務處加強腳踏車停放區空間佈置。

肆、待協調事項

一、教務處廖主任敏宏報告：（詳見書面資料第 7 頁）

- （一）113 年、114 年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學務輔導工作所需人力及業務經費計畫。

* 主席裁（指）示事項：

- （一）有關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學務輔導工作所需人力及業務經費計畫，請學務處精算值週津貼，也提供導師下班後處理學生重大事務申請，並請輔導處精算補助家訪工作費。本案之運用及核銷由相關處室核實簽請辦理。

二、教務處廖主任敏宏報告：（詳見書面資料第 15 頁）

- （一）有關輔導課退費辦法，請同仁提供意見。

* 主席裁（指）示事項：

- （一）有關輔導課退費辦法，請教務處修正後提出。

三、學務處黃主任喜麗報告：（詳見書面資料第 15 頁）

- （一）有關 113 學年第二學期開學日行程表，請同仁提供意見。

* 主席裁（指）示事項：

- （一）113 學年第二學期開學日行程，請依學務處規劃辦理。

四、學務處黃主任喜麗報告：（詳見書面資料第 16 頁）

- （一）導師遴選辦法修正方向討論，請同仁提供意見。

*主席裁（指）示事項：

（一）有關導師遴選辦法修正方向討論，事項如下：

1. 關於醫院證明，請與人事室請假規定一致。
2. 協辦行政部分請再討論釐清。
3. 教師會會長為代表本校之教師會長。
4. 請平衡考量高三導師及配課。
5. 有關免任導師條文，請修正為：經委員會同意後通過。
6. 導師遴選辦法修正方向，請於導師遴選會議再討論。

五、王秘書櫻慧報告：（詳見書面資料第 6 頁）

（一）寒假行事曆及下學期確認後，以 mail 先提供給全校老師同仁參閱。行事曆若在下學期開學前有修改，會連同下學期初校務會議資料提供書面給老師。

（二）期末校務會議資料請於 1 月 8 日（三）下班前繳交於雲端硬碟（S04 校長室交換資料夾），以便彙整。

*主席裁（指）示事項：

（一）寒假行事曆請儘早提供同仁。

（二）請學務處確認高三國三班際球賽時間。

（三）請調整高三於 6 月 2 日（一）按表操課，6 月 3 日（二）辦理畢業典禮預演，6 月 4 日（三）辦理畢業典禮。

六、王秘書櫻慧報告：（詳見書面資料第 6 頁）

（一）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親師座談會時間調整如附件。

（二）請同仁於 2 月 5 日（三）前提供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資料（無實體會議），以利彙整提供同仁。

七、總務處董主任明財報告：

- (一) 提醒同仁登錄行事曆請註明活動場地，並上網預借，以利校園活動不相衝突，並辦理場地外借事宜。

八、教官室朱主任教官紹蓉補充報告：

(一) 校外人士入侵校園處理流程

1. 事發後接獲學生通報有不明校外人士未經允許進入教室區：生輔組進行校安通報，並向派出所報案（本校代表人為校長，可委託生輔組長前往報案和提告）。
2. 若有緊急危險狀況學生可立即撥打 110 報案。

(二) 學生抽煙事件處理

1. 生輔組依學生獎懲規定進行校規處分。
2. 衛生組依菸害防治法函文高雄市衛生局進行通報（以累犯和教室內抽煙等重大違規為主）。

* 主席裁（指）示事項：

- (一) 有關校外人士入侵校園及學生抽煙事件處理機制，請依教官室提供處理流程辦理。

伍、未來工作報告暨宣導事項

- 一、教務處廖主任敏宏報告：（詳見書面資料第 24 頁）
 - 二、學務處黃主任喜麗報告：（詳見書面資料第 28 頁）
 - 三、總務處董主任明財報告：（詳見書面資料第 34 頁）
 - 四、輔導處許主任麗雲報告：（詳見書面資料第 42 頁）。
 - 五、教官室朱主任教官紹蓉報告：（詳見書面資料第 33 頁）。
 - 六、圖書館林主任榮茂報告：（詳見書面資料第 46 頁）。
 - 七、王秘書櫻慧報告：（詳見書面資料第 49 頁）。
- 陸、臨時動議：無。
- 柒、散會：中午 12 時 00 分。